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 《股东质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投服中心）发来的《股东质询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4]46号）。现对《股东质询函》中的问题回复如下：

本次收购公告披露，“本次交易是根据漳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动漳州市国有企业结构布局优化提升，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的背景下进行的”。但人才集团2020年9月成立，主要从事档案信息化管理、人才服务、教育培训等业务，2023年、2024年1-9月营业收入分别为659.78万元、164.27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90.35万元、-212.39万元，近一年一期经营亏损。经查询人口统计数据，漳州人口数量近十年均在500万左右，2021-2023年分别为507万、506.8万、506.3万，已连续两年下降。鉴于上述情况，请公司结合人才集团现有业务发展以及近年来漳州人才流入增量等情况，说明如何提升人才集团的盈利能力，并进一步说明在人才集团经营亏损的情况下，本次收购的必要性。

回复如下：

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才集团）成立于 2020 年 9 月，主要从事人才服务、档案信息化管理、教育培训等业务，通过市场化手段开发和配置人才资源，致力于构建“人才+服务+资本+产业”的业务模式；目前的技术研发成果主要为人才服务管理平台、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等，2023 年 12 月，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福建省技术转移机构”的称号。

人才集团成立时间较短，鉴于人力资源市场服务的属性，目前规模体量较小，仍处于发展阶段，根据人才集团业务属性，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最近一年又一期亏损幅度有所收窄，整体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较小，风险可控。

收购完成后，一方面公司将根据人才集团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情况，与各股东方协商，对人才集团未实缴出资部分相应进行减资；以国资国企市场化为改革契机，开展全面市场化工作，结合人才集团业务模式，优化其组织机构及治理制度，纳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综合管理，发挥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提高管理效能，更好地提升经营效益。另一方面人才集团将基于漳州区域人才需求，围绕产业发展需要：**一是**持续开展人才招引业务，提供定制化的人才招聘解决方案；**二是**升级人才培养与职业发展业务，创新开展素质教育和技能培训；**三是**深化人才信息与数据服务，打造更多的招才引智平台，提供人才市场趋势信息和智能化的人才管理解决方案。再者，2021 年至 2023 年，漳州总人口略有下降，但同期漳州 GDP 同比稳步增长，区域经济发展为人才聚集奠定基础，同时，2021 年起漳州市陆续出台《漳

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评价认定和支持办法》《漳州市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一系列人才政策，人才集团的人才招聘场次稳步提升，市场需求逐步扩大，人才经济的潜能得到释放。

关于本次收购的必要性，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漳州市委、市政府先后印发《关于促进人才优先发展的若干措施》、《漳州市“十四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和《漳州市“万才聚漳”行动计划》，为人才和人力资源工作做出明确指引，围绕漳州产业集群的发展需求，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推动实现人才引育目标任务，构建形成与漳州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人才格局。

二是人才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石，人才集团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市场潜力，本次收购完成后，为公司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新动能的同时，可进一步强化公司“城市运营服务商”业务定位。

三是人才集团的人才资源及搭建的平台服务，与公司收购的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形成数字技术协同，一方面服务漳州及周边地市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的人才需求，另一方面可以更好地增强公司的人力资源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培育新产业板块提供人才资源支持，助推公司从传统业务向新兴领域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管理“软实力”。

四是人才集团进入公司体系后，业务逐步释放，协同性得到提升，随着服务属性的优化、业务模式的丰富、管理效能的提高，预期其经营业绩有望得到改善。

五是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人才集团货币资金及结构性存款合计 1.94 亿元，本次拟以 8,551.90 万元收购 49%股权构成并表控制，有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储备，同时也可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日